

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3 年度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资产负债表
- 三、业务活动表
- 四、现金流量表
- 五、财务报表附注
- 六、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执业证
书及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10-68656553

传真电话：010-68651383

审 计 报 告

和兴审字〔2024〕0100 号

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的持续运营能力，披露与持续运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运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

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运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不能持续运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中国·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建英
510100240443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川加
510501661736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3,191,079.54	22,492,837.50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 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 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23,191,079.54	22,492,837.50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	-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固定资产原价	31						
减：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	-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	-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	-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9,957,738.43	9,492,261.33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3,233,341.11	13,000,576.17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23,191,079.54	22,492,837.50
资产总计	60	23,191,079.54	22,492,837.5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23,191,079.54	22,492,837.50

单位负责人：武雄

财务负责人：王杰

会计：雷曦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3,450,020.00	3,508,161.25	6,958,181.25	3,605.00	2,409,406.00	2,413,011.00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投资收益	6			-			-
其他收入	9	26,281.15	16,515.70	42,796.85	656,766.99	3,520.97	660,287.96
收入合计	11	3,476,301.15	3,524,676.95	7,000,978.10	660,371.99	2,412,926.97	3,073,298.96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2,227,080.74	-	2,227,080.74	3,735,904.91	-	3,735,904.91
其中：慈善活动支出	13	2,227,080.74		2,227,080.74	3,735,904.91		3,735,904.91
其他业务活动成本	14						
（二）管理费用	21	16,746.50		16,746.50	35,636.09		35,636.09
（三）筹资费用	24			-			-
（四）其他费用	28			-			-
费用合计	35	2,243,827.24	-	2,243,827.24	3,771,541.00	-	3,771,541.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256,556.00	-256,556.00	-	2,745,691.91	-2,745,691.91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489,029.91	3,268,120.95	4,757,150.86	-365,477.10	-332,764.94	-698,242.04

单位负责人：武雄

财务负责人：王杰

会计：雷曦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3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353,015.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60,287.97
现金流入小计	13	3,013,302.9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3,675,908.91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5,636.10
现金流出小计	23	3,711,545.0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98,242.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698,242.04

单位负责人：武雄

财务负责人：王杰

会计：雷曦

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是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2012 年 6 月 6 日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全部为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用自有资金出资，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2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11000059773660XK，有效期为 2024 年 1 月 11 日至 2027 年 5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为武雄，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29 号综合办公楼 520 室。

业务主管单位：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业务范围：接受捐赠，设立资助项目，促进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分支、代表机构。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4.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当月 1 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5.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6. 应收款项

本基金会的应收款项包括：其他应收款。

（1）坏账准备核算方法：直接转销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2）坏账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7. 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基金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在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8. 长期投资

本基金会的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等。

（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在债券持续时间，按直线法于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本基金会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

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

（4）不计提折旧的资产

本基金会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文化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所建造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实际发生的全部必要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

11. 无形资产

本基金会无形资产是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和管理目的而持有的且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办公软件。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无形资产在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2.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3.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或服务潜力的资源流出。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4.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5.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

品销售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 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对非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本基金会按以下方法确认：

①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③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④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向捐赠方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⑤本基金会接受的劳务捐赠，不确认为收入。

16. 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 筹资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 其他费用核算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1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说明：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	-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3,191,079.54	22,492,837.50
合 计		23,191,079.54	22,492,837.50

2. 净资产

2.1 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 非限定性净资产	9,957,738.43	660,371.99	1,125,849.09	9,492,261.33
2. 限定性净资产	13,233,341.11	2,512,926.97	2,745,691.91	13,000,576.17
合 计	23,191,079.54	3,173,298.96	3,871,541.00	22,492,837.50

2.2 净资产变动原因分析

当年收支结余-698,242.04 元，影响净资产减少 698,242.04 元。

3. 捐赠收入

3.1 捐赠收入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限定性捐赠收入	2,409,406.00	3,508,161.25
2.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3,605.00	3,450,020.00
合 计	2,413,011.00	6,958,181.25

接受捐赠情况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度捐赠入	2,353,015.00	59,996.00	2,413,011.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2,236,605.00	59,996.00	2,296,601.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1,605.00		11,605.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225,000.00	59,996.00	2,284,996.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116,410.00	-	116,41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116,410.00	-	116,410.00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	-
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的捐赠			-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赠与）	-	-	-
三、大额捐赠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北京思源智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用于支持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建设特色哲学社会学科，重点支持由经济管理学院牵头组建实验室平台，推动学院学科发展等。
北京小米公益基金会	500,000.00		用于设立“小米奖学金”和“小米助学金”。
四川省永好公益慈善基金会	400,000.00		每年10万元用于经济管理学院建设；10万用于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10万支持学校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10万元用于团学骨干培养工作开展。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		设立“中国石油奖学金”，设奖期限自2016年12月14日至2021年7月31日止。
陕西太合智能钻探有限公司	150,000.00		用于设立太合智能助学金，每年资助15个地质工程、岩土钻掘方向的本科生学生。
合计	1,830,000.00	-	

注：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

3.2 涉及境外捐赠情况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捐赠方	用途
境内大使馆捐赠	-	-	-		
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代表机构的捐赠			-		
境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116,410.00	-	116,410.00	伍威明	用于设立鹏程尚学教育金项目，教师进行“海洋钻探技术”的科研活动。
境外非政府组织的捐赠	-	-	-		
合计	116,410.00	-	116,410.00		

3.3 接受国内其他基金会捐赠

2023 年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共接受 5 家基金会捐赠，共计 1,134,996.00

元，详见下表：

序号	名 称	金 额
1	北京小米公益基金会	500,000.00
2	四川省永好公益慈善基金会	400,000.00
3	北京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100,000.00
4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	75,000.00
5	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	59,996.00
合 计		1,134,996.00

4. 其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其中：非限定性收入	656,766.99	26,281.15
限定性收入	3,520.97	16,515.70
合 计	660,287.96	42,796.85

5. 业务活动成本

5.1 业务活动成本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慈善活动支出	3,735,904.91	2,227,080.74
其他业务活动成本		
合 计	3,735,904.91	2,227,080.74

5.2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单位：元）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助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 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希尔威矿业奖学金		600,000.00					600,000.00
小米奖助学金	500,000.00	495,000.00					495,000.00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单位：元）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助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毕业生毕业纪念戒指设计制作		416,707.00					416,707.00
合 计	500,000.00	1,511,707.00	-	-	-	-	1,511,707.00

注：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章程第三十五条“本基金会的重大慈善项目包括：

（一）捐赠（资助）超过 100 万元的慈善项目；（二）受益（服务）人数超过 1000 人的慈善项目；（三）其他的重大慈善项目。

本年度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无符合章程规定的重大公益项目，本报告对项目公益支出占公益支出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列示。

5.3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希尔威矿业奖学金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全日制在校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本科生和研究生	600,000.00	16.06%	2022 年及 2023 年度奖学金
小米奖助学金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在校学生	495,000.00	13.25%	“小米奖学金”和“小米助学金”
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毕业生毕业纪念戒指设计制作	如珠在渊（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416,707.00	11.15%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22 届毕业生毕业戒指制作
合 计		1,511,707.00	40.46%	

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	-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35,636.09	16,746.50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	-
合 计	35,636.09	16,746.50

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1. 工作人员工资薪酬发放情况

本基金会有无工作人员工资薪酬发放情况。

2. 理事会成员在基金会领取报酬的情况

序号	理事会成员姓名	理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职务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1	武 雄	理事长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党委常委、副校长	无
2	于清海	秘书长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校友与社会合作处处长	无
3	段 翔	理事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党委常委、副校长	无
4	张寿庭	理事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处长	无
5	金 胜	理事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院院长	无
6	陈家玮	理事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人事处处长	无
7	王 杰	理事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财务处处长、内部控制办公室主任(兼)	无
8	岳 文	理事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港澳台办公室)处长	无
9	任立奎	理事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生活区改造办公室主任	无
合 计				

七、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限制或用途限制的资产情况的说明

2023年限定性净资产期初数13,233,341.11元,期末余额13,000,576.17元,本年度限定性净资产增加及减少额包括:上年非限定性净资产项目调至限定性净资产项目100,000.00元;本年限定性捐赠收入及限定性净资产支出实际金额,全部为用途限制,详见下表:

项 目	来 源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条件
希尔威矿业奖学金	捐赠	2,300,000.00	-	600,000.00	1,700,000.00	用途限制
工程技术学院项目	捐赠	50,000.00	-	-	50,000.00	用途限制
中国石油奖学金	捐赠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用途限制
杨遵仪奖学金	捐赠	880,000.00	-	30,000.00	850,000.00	用途限制

项 目	来 源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 条件
朱训青年教师奖	捐赠	20,000.00	-	-	20,000.00	用途 限制
赵鹏大奖学金	捐赠	365,000.00	-	30,000.00	335,000.00	用途 限制
北京青基会莱百助学金	捐赠	-	100,000.00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翟裕生青年教师奖	捐赠	22,340.00	-	-	22,340.00	用途 限制
华油能源奖学金	捐赠	20,000.00	-	-	20,000.00	用途 限制
北京隆科兴非开挖基金	捐赠	15,000.00	-	-	15,000.00	用途 限制
王濮新矿物发现奖励基金	捐赠	200,265.70	-	-	200,265.70	用途 限制
赵永芳优秀学生工作	捐赠	340,000.00	-	24,000.00	316,000.00	用途 限制
法学发展基金	捐赠	1,055,070.00	-	74,780.00	980,290.00	用途 限制
张席褀奖学金	捐赠	101,185.91	3,520.97	3,000.00	101,706.88	用途 限制
德禾翰通奖学金	捐赠	60,000.00	20,000.00	16,000.00	64,000.00	用途 限制
珠宝学院教学标本基金	捐赠	10,000.00	-	-	10,000.00	用途 限制
外语学院“学长学姐”助学金	捐赠	5,000.00	-	-	5,000.00	用途 限制
紫金矿业地学哲学学术活动	捐赠	392,000.00	-	140,000.00	252,000.00	用途 限制
思源基金	捐赠	151,388.00	-	-	151,388.00	用途 限制
郝诒纯奖学金	捐赠	1,800,000.00	-	200,000.00	1,600,000.00	用途 限制
高怀国大学生创业奖	捐赠	196,500.00	-	-	196,500.00	用途 限制
中国海油大学生助学基金项目	捐赠	75,000.00	75,000.00	150,000.00	-	用途 限制
恒新发展基金	捐赠	100,000.00	-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项 目	来 源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 条件
材料学院优秀本科生奖助学金项目	捐赠	55,000.00	-	-	55,000.00	用途 限制
航天宏图奖教学金	捐赠	644,744.00	-	89,102.91	555,641.09	用途 限制
生态修复学科发展基金	捐赠	1,000,000.00	-	46,853.00	953,147.00	用途 限制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9701 班	捐赠	100,000.00	-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鹏程尚学教育金项目	捐赠	217,647.50	116,410.00	-	334,057.50	用途 限制
继续教育学院发展基金	捐赠	550,000.00	-	145,343.00	404,657.00	用途 限制
外国语学院发展基金	捐赠	100,000.00	-	50,000.00	50,000.00	用途 限制
深圳面元智能科技项目	捐赠	40,000.00	-	-	40,000.00	用途 限制
张家口宣化金科项目	捐赠	100,000.00	-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江苏群鑫粉体科技项目	捐赠	100,000.00	-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马克思主义学院发展基金	捐赠	300,000.00	-	-	300,000.00	用途 限制
数理学院发展基金	捐赠	100,000.00	-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土地科学技术学院发展基金	捐赠	100,000.00	-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新兴华安智慧科技奖学金	捐赠	100,000.00	-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地信学院发展基金	捐赠	150,000.00	-	-	150,000.00	用途 限制
疫情期间校友捐赠项目	捐赠	312,200.00	-	312,200.00	-	用途 限制
山西省煤炭测绘院	捐赠	100,000.00	-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新希望发展基金	捐赠	400,000.00	400,000.00	99,417.00	700,583.00	用途 限制
沈照理基金	捐赠	325,000.00	-	-	325,000.00	用途 限制

项 目	来 源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 条件
华夏银行基金	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	200,000.00	用途 限制
北京祥和公益基金会项目	捐赠	-	100,000.00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心肺复苏（AED）智能模拟训练系统	捐赠	-	59,996.00	59,996.00	-	用途 限制
吉尔德优才奖学金项目	捐赠	-	100,000.00	-	100,000.00	用途 限制
小米奖助学金	捐赠	-	500,000.00	495,000.00	5,000.00	用途 限制
诗词教育捐赠项目	捐赠	-	8,000.00	-	8,000.00	用途 限制
北京思源智通科技项目	捐赠	-	600,000.00	-	600,000.00	用途 限制
太合智能钻探奖学金	捐赠	-	150,000.00	-	150,000.00	用途 限制
合计		13,233,341.11	2,512,926.97	2,745,691.91	13,000,576.17	

八、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九、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上述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已经理事长办公会批准。

（此页无正文）

基金会名称：北京中国地质大学教育基金会（盖章）

基金会法定代表人：武雄

财务负责人：王杰

日期：2024 年 3 月 26 日

日期：2024 年 3 月 26 日



姓名 刘建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9-08-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02119690807642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51010024044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八 年 十 月 十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 年 3 月 20 日
/y /m /d



姓名 罗川加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年03月15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68168031553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510501681736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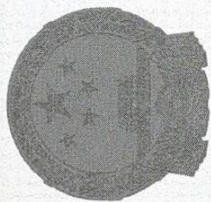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年6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Registration



2008年3月20日
/y /m /d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刘建英
主任会计师：刘建英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58号1幢111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110004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2006]67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4月24日

证书序号：001716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〇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87753933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2-1)

名称 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刘建英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04月25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58号1幢1111室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